

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4月27日10:30，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4月24日以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程秀丽女士召集和主持，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全体监事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余额合计人民币4,223,541.96元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）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，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。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经核查后认为，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利息余额合计人民币4,223,541.96元（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）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，能够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的不足，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，进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其使用是合理、合规和必要的。

与会监事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4 月 27 日